合同编号：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项 目 名 称：	江苏省防汛抗旱决策支持系统运维及适配改造（2026 年）
项 目 编 号：	JSZC-320000-JCEC-C2026-0252
委托方(甲方)：	江苏省水旱灾害防御调度指挥中心
受托方(乙方)：	江苏太河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签 订 时 间：	2026 年 8 月 19 日
签 订 地 点：	江苏省南京市
有 效 期 限：	2026 年 10 月 15 日至 2027 年 7 月 15 日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委托方（甲方）：江苏省水旱灾害防御调度指挥中心

住　所　地：南京市上海路 5 号水利大厦

委托代理人：姚俊琪

项目联系人：江苏省水旱灾害防御调度指挥中心

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南京市上海路 5 号水利大厦

电　　话：025-88638854　传　真：025-88638854

电子信箱：无

受托方（乙方）：江苏太河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住　所　地：南京市江北新区浦六南路 819 号

法定代表人：周晶晶

项目联系人：宋振

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南京市江北新区浦六南路 819 号

电　　话：15365131539　传　真：无

电子信箱：无

本合同甲方委托乙方江苏省防汛抗旱决策支持系统运维及适配改造（2026年）提供专项技术服务，并支付相应的技术服务报酬。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甲方委托乙方进行技术服务的内容如下：

1.技术服务的目标和内容：防汛防旱指挥决策支持系统包括防汛决策支持主网站、各类业务应用系统、防汛抗旱 APP、信息接收采集、防汛综合数据库等，运维任务包括系统的日常维护、运行监管、数据备份与恢复、故障处理与升级等保障管理，确保汛期和非汛期的稳定可靠运行，及时有效解决故障。项目服务内容如下：

一、运维服务内容

1、负责保障防汛抗旱主网站及各业务应用系统的安全性和稳定运行，保证气象等接收数据的及时性和准确性。汛期（每年5月1日至9月30日）内每天早上8:00前必须完成软件平台的全面巡检，非汛期每天早上8:30前必须完成软件平台的全面巡检，确保防汛主网站和业务系统的各项应用。

2、负责防汛主网站的页面维护等工作，根据需求对现有防汛主网站中的新闻、防汛组织机构、形势图等具体内容进行录入、调整等。要求对各种需求反应快速、修改及时准确。

3、负责防汛抗旱数字化大厅等综合展示系统的运行维护，根据需要对系统界面、数据展示统计等功能进行完善。要求对各种需求反应快速、修改及时准确。

4、负责江苏省水旱灾害防御调度App、防洪调度预警响应App的运行维护。每日对江苏省水旱灾害防御调度App进行检查，包括系统运行情况及数据的一致性、准确性等；汛前对防洪调度预警响应App进行检查，确保信息发送、维护平台等运行正常，按照要求对防洪调度预警响应App后台数据进行维护及功能完善。要求对各种需求反应快速、修改及时准确。

5、负责江苏省防汛抗旱视频系统的运行维护，每周不少于一次检查系统运行情况，对设备不在线、网络不稳定、图像质量差的，应记录在案，并及时与运维单位联系，限期排除故障。

6、负责气象、环保等外单位信息传输和接入系统的保障工作，每天对其传输情况进行检查，保证数据稳定，如接入数据增加或方式调整，应做好对接修改等工作。

7、负责数据汇集平台的运行维护，每日对系统进行全面巡检，保证系统正常运行。要求对各种需求反应快速、修改及时准确。

8、配合第三方人员做好各业务应用系统的故障解决以及新系统的安装调试等工作，做好新系统上线后的全面巡查工作。

9、配合第三方人员做好新开发系统与防汛主网站的界面层及数据层的接入。

10、做好系统日常安全性管理，配合防汛抗旱指挥系统安全检测，做好各业务系统的安全整改。

11、负责综合数据库的管理与维护，包括数据备份、数据恢复等，确保数据的一致性、完整性、安全性。

二、系统适配改造

2.技术服务的方式：驻场运维。

第二条　乙方应按下列要求完成技术服务工作：

1.技术服务地点：江苏省南京市。

2.技术服务期限：按采购文件要求时间完成。

3.技术服务进度：按采购文件要求或甲方要求。

4.技术服务质量要求：合格，符合现行国家及江苏省技术标准和规范 。

5.技术服务质量期限要求：

（1）项目总工期 9 个月。

（2）合同签订后 90 个日历天内完成适配改造工作；

（3）部署测试结束后投入试运行，试运行期为 30 个日历天。

第三条　为保证乙方有效进行 技术服务工作，甲方应向乙方提供下列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

1.提供技术资料：

(1)必要的工作衔接与资料配合；

(2)无；

(3)无。

2.提供工作条件：

(1)必要的工作衔接。

3.其他：无。

4.甲方提供上述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的时间及方式：必要时。

第四条　甲方向乙方支付技术服务报酬及支付方式为：

1.技术服务费总额为：小写：892500.00 元，大写：捌拾玖万贰仟伍佰元整（包干使用）；

2.技术服务费由甲方 分期（一次、分期或提成）支付乙方。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

合同签订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款的 30%；适配改造完成投入试运行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款的 50%；项目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款的 20%，每次付款前乙方需提供等额增值税发票。

乙方开户银行名称、地址和账号为：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新街口支行

地　　址：江苏省南京市江北新区浦六南路 819 号

帐　　号：125916709610301

第五条　双方确定因履行本合同应遵守的保密义务如下：

甲方：

1.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因履行本合同获悉的全部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等。

2.涉密人员范围：合同履行直接参与人员及其他知悉人员。

3.保密期限：永久。

4.泄密责任：承担因泄露保密内容产生的全部民事、行政及刑事责任。

乙方：

1.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因履行本合同获悉的全部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等。

2.涉密人员范围：合同履行直接参与人员及其他知悉人员。

3.保密期限：永久。

4.泄密责任：承担因泄露保密内容产生的全部民事、行政及刑事责任。

第六条　本合同的变更必须由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确定。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一方可以向另一方提出变更合同权利与义务的请求，另一方应当在 30 日内予以答复；逾期未予答复的，视为同意。

第七条　双方确定以下标准及方法对乙方的技术服务工作成果进行验收：

1.乙方完成技术服务工作的形式：需配备两名软件运维人员（一主一备）常驻省防指中心。依据省防指中心有关工作制度，如作息时间、重大活动保障要求、应急事件管理规定等，对常驻省防指中心的技术人员进行管理，特别是作息时间应与省防指中心相一致，每天的软件功能巡检应在省防指中心正常上班前完成。派驻人员应经过省防指中心考察认可后方可正式上岗；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随意更换常驻运维人员；运维期间，因常驻人员工作原因导致系统稳定性不高或故障处理不及时等问题，采购人有权更换运维人员。资产管理:中标方具有承担保管运维范围内软硬件资产的义务，编制固定资产保管清单，严格按照资产清单进行规范管理，对所维护的硬件、软件的变更及时进行更新登记；对因工作疏忽造成的资产的遗失、损坏应该承担赔偿责任。

2.技术服务工作成果的验收标准：符合现行国家及江苏省技术标准和规范。

3.技术服务工作成果的验收方法：提交运维文档日志。

4.项目科技成果的验收方法：提交运维文档口志。

5. 验收的时间和地点：根据工作进度安排。

6. 相关审查及验收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八条　双方确定：

1.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利用乙方提交的技术服务工作成果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__甲__（甲、双）方所有。

2.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利用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和工作条件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__双__（乙、双）方所有。

3. 本合同研究产生的技术成果或者知识产权归双方所有。

第九条　双方确定，按以下约定承担各自的违约责任：

1.__乙__方违反本合同第__二__条约定，应当__视情况支付合同总价的30%以上至100%的违约金（支付违约金或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因甲方原因除外）**

第十条　双方确定，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指定刘远为甲方项目联系人，乙方指定__宋振__为乙方项目联系人。项目联系人承担以下责任：

1.__日常联络。__

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十一条　双方确定，出现下列情形，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可能的，可以解除本合同：

1.因发生不可抗力或技术风险。

第十二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确定按以下第__1__种方式处理：

1.提交南京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三条　双方确定：本合同及相关附件中涉及的有关名词和技术术语，其定义和解释如下：

1._____无_____

第十四条　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下列技术文件，经双方以__书面__方式确认后，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 技术背景资料：_____无_____

2. 可行性论证报告：_____无_____

3. 技术评价报告：_____无_____

4. 技术标准和规范：无

5. 原始设计和工艺文件：无

6. 其他：无

第十五条　双方约定本合同其他相关事项为：无

第十六条　本合同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七条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江苏省水旱灾害防御调度指挥中心　（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签名）

2026年8月19日

乙方：江苏太河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签名）

2026年8月19日